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风光

股票代码：6886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济南市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C座4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年6月7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 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新风光、上市公司、公司	指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义务披露人、出让方	指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解放路166号

法定代表人：陈磊

成立日期：2000年6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723862595H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义务披露人在境内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
科汇股份	688681	5.5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增减持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未来12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新风光的业务发展情况及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进一步减持其在新风光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的方式完成本次权益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8,886,580股股票，为IPO前取得，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35%。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由8,886,580股减少至6,787,330股，持股比例由6.35%减少至4.85%，累计减持比例未超过5%。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2年6月7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2,099,25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50%，占出让方所持股份数量的比例为23.62%。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询价转让	2022/6/7	人民币普通股	2,099,250	1.5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新风光股份的情况如下：

时间	股份类型	交易方式	卖出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2022年5月19 日	无限售条件 股份	询价转让	1,399,500	21.3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年6月7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各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机构登记证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济宁市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股票简称	新风光	股票代码	6886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济南市经十路 9999 号黄金时代广场 C 座 4 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询价转让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8,886,580 股 持股比例：6.35%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2,099,250 股 变动比例：1.5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6,787,330 股 变动比例：4.8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